

語譯
廣解

四書讀本



唐文治序
蔣伯潛解

五

孟子子中

5271/476/行印局書明府

• 是以可以有
為。無所不為
者。安能有所
為耶。

此亦有為而言

已。猶太也。
楊氏曰。言聖
人所為。本分
之外。不加毫
末。非孟子真
知孔子。不能
以是稱之。

行。去聲。
必。猶期也。
大人言行。不
先期於信果。
但義所在。則
必從之。卒亦
未嘗不信果也。

有所不為者。行已有恥。以廉隅自飭者也。必如此。方可以有為。若寡廉鮮恥。無所不為之人。則敗事有餘。成事不足。決不能有所作為。今世往往視有所不為者為迂執。為消極。以為不足有為。奔走鑽營。非但恬不知恥。且羣目為幹練之才。此國事之所以不可為也。

〔三十七〕

孟子曰：「言人之不善。當如後患何！」

自命能幹的人。最喜歡說人家的不好。不知其有後患。故孟子有此歎。

〔三十八〕

孟子曰：「仲尼不為已甚者。」

已甚。就是太過。做人做事。都要適中。只有孔子能夠如此。故孟子稱之。

〔三十九〕

孟子曰：「大人者。言不必信。行不必果。惟義所在。」

此章重在「惟義所在」一句。言義之所在。則言不必信。行不必果耳。若必求其言之信。行之果。而不問是義之所在與否。則為硜硜之小人而已。

尹氏曰：主於義，則信果在其中矣。主於信果，則未必合義。王龜曰：若不合於義，而不信不果，則妄人爾。

〔四十〕

孟子曰：『大人者，不失其赤子之心也。』

赤子，初生的嬰孩也。嬰孩的心，誠實无妄，純然天理。大人之心，也是如此，故曰：『不失其赤子之心。』按趙岐注云：『大人謂君。國君視民當如赤子，不失其民心之謂也。』此別一解。

大人之心，通達萬變，赤子之心，則純一無偽而已。然大人之所以爲大人，正以其不爲物誘，而有以全其純一無偽之本然。是以擴而充之，則無所不知，無所不能，而極其大也。

〔四十二〕

孟子曰：『養生者，不足以當大事，惟送死可以當大事。』

養，夫聲。事生固當愛敬，然亦人道之常耳。至於送死，則人道之大喪。孝子之事親，舍是無以用其力矣。故尤以爲大事，而必誠必信，不使少有後日之悔也。

養生送死，指人子事親而言。養生固當竭力，至送死，則爲人子自盡其心之最後的機會，不能盡心，將抱恨終身矣。故孟子云然。

〔四十二〕

造・七到反・造・詣也・深造之者・達而不已之意・達則其達之方也・資・猶藉也・左右身之兩旁・言至近而非一處也・達・猶值也・原・本也・水之來處也・言君子務於深造・而必以其達者・欲其有所持循・以俟夫默識心通・自然而得之於己也・自得於己・則所以處之者・安固而不搖・處之安固・則所藉者・深達而無盡・所藉者深・則日用之間・取之至近・無所往而不值其所資之本也・程子曰・學不言而自得者・乃自得也・有安排佈置者・皆非自得也・然必潛心積慮・優游默玩於其間・然後可以有得・若急迫求之・則是私己而已・終不足以得之也・

孟子曰：『君子深造之以道，欲其自得之也。自得之，則居之安；居之安，則資之深；資之深，則取之左右逢其原，故君子欲其自得之也。』

此章論教學之法。造，音七到反，詣也，致也。深造之者，致其極也。博學而不深造，則不能精而有所得。學記云：『人不學，不知道。』又云：『雖有至道，弗學，不知其善也。』是學以知道為目的也。故曰『深造之以道。』學記又云：『君子之教，喻也；道而弗牽，強而弗抑，開而弗達。』又云：『力不能問，然後語之；語之而弗知，雖舍之可也。』論語記孔子之教人，亦曰：『不憤，不啓，不悱，不發；舉一隅，不以三隅反，則不復也。』此皆『欲其自得之』也。自得之，則默識心通，如其性之所自有，而所以處之者安矣。處之既安，則不至見異思遷，淺嘗自畫，非淺襲於口耳之間，非強擬於形似之迹，而資之深矣。資，猶藉也。所資藉者既深，則日用之間，取之無盡，不待遠求，無不達其本原矣。自得之，得此道也；居之，居此道也；資之，資此道，取之，取此道也。此章所論，與現代教育學說重自學輔導的原理，不謀而合。

【四十三】

言所以博學於文。而詳說其理者。非欲以誇多而闢靡也。欲其融會貫通。有以反而說到至約之地耳。蓋承上章之意而言。學非欲其徒博。而亦不可以徑約也。

王。去聲。服人者。欲以取勝於人。善人者。欲其同歸於善。蓋心之公私小異。而人之嚮背頓殊。學者於此。不可以不審也。

孟子曰：『博學而詳說之，將以反說約也。』

此章論研究學問的方法。中庸言博學審問慎思明辨。即博學而詳說之也。學不博。則孤陋寡聞。說不詳。則不能盡解。然博學詳說。非欲以誇多闢靡也。欲其融會貫通。能反而說到至約之地。得其至要之旨耳。『約』。即簡要的意思。若徒事博學詳說。而不能反乎約。其學文則博而寡要。其說必蕪雜支離矣。『多學而識』。博而詳也。『一以貫之』。反乎約也。『博學切問』。博學詳說也。『篤志近思』。反乎約也。此章所說。與現代研究科學的歸納法。同一原理。

〔四十四〕

孟子曰：『以善服人者，未有能服人者也。以善養人，然後能服天下；天下不心服而王者，未之有也。』

此章言以善去服人。是不能叫人心服的。只有以善去教養人。天下的人才能心服。也可以說空口說善。是無益的。必須有實惠及人。然後人能服他。現在一班人。最喜發表議論。雖所說的都是所謂『善』。但人家是不會服從他的。要把所說的善。實實在在的做出來。加

惠於人，然後能服天下的人也。天下的人不心服，是斷不會王天下的。

〔四十五〕

孟子曰：『言無實，不祥。不祥之實，蔽賢者當之。』

此章朱注列舉二解：（一）『天下之言，無有實不祥者。惟蔽賢爲不祥之實。』此以『實不祥』三字相連，『實』字爲形容，『不祥』二字之副詞。（二）『言而無實者不祥，故蔽賢爲不祥之實。』則以『無實』二字相連，『實』字爲『無』字之止詞。朱子又云：『二說未知孰是，疑或有闕文焉。』按晏子春秋諫下云：『國有三不祥：有賢而不知，一不祥；知而不用，二不祥；用而不任，三不祥也。』與此以『蔽賢』爲『不祥之實』同旨。蔽賢者之言，往往無實，故曰『言無實不祥』也。似以第二說爲長。

〔四十六〕

徐子曰：『仲尼亟稱於水曰：「水哉！水哉！」何取於水也？』孟子曰：『原泉混混，不舍晝夜，盈科而後進，放乎四海，有本者如是，是之取爾。苟爲無本，七八月之間雨集，溝澮皆盈，其涸也可。』

或曰：天下之言，無有實不祥者。惟蔽賢爲不祥之實。或曰：言而無實者不祥。故蔽賢爲不祥之實。二說不同。未知孰是。疑或有闕文焉。

亟：去吏反。亟：數也。水哉：水哉。數美之辭。皆上聲。放：皆上聲。原泉：有泉之水也。混混：不涸出之貌。不舍晝夜：言常出不竭也。盈：盈。

·猶也。·科。·坎也。·言其進以漸也。·放。·至也。·言水有原本。·不已。·而漸進以至於海。·如人有實行。·則亦不已。·而漸進以至於極也。·
·澮。·古外反。·澮。·下各反。·澮。·去聲。·衆。·聚也。·澮。·田間水道也。·澮。·乾也。·如人無實行而暴得虛譽。·不能長久也。·聲聞。·名譽也。·情。·實也。·取者。·取其無實而將不繼也。·林氏曰。·徐子之爲人。·必有讓于譽之病。·故孟子以是答之。·
·鄭氏曰。·孔子之稱水。·其旨微矣。·孟子獨取此者。·自徐子之所急者言之也。·孔子嘗以聞鑄告子張矣。·選者。·有本之謂也。·聞者。·無本之謂也。·然則學者。·其可以不務本乎。

幾希。·少也。·庶。·衆也。·人物之生。·同得天地之理以爲性。·同得天地之氣以爲形。

立而待也。故聲聞過情。君子恥之。

徐子。趙注謂卽徐辟。介紹夷之見孟子者。仲尼。孔子的字。亟。音去吏反。屢次也。『原』同『源』。混混。古音讀如袞。俗作滾滾。水湧出不斷之貌。舍止也。科。坎也。坑也。放。至也。達也。本謂水源。『是之取爾』。言孔子之取於水者此耳。集。聚也。溝澮。田間路旁行水之溝。澮。水乾也。聲聞。聲名聞望也。情。實也。按論語子罕篇子在川上章卽記孔子稱水之語。此云『亟稱』。當不僅一次矣。水流晝夜不止。似君子之自強不息。盈科後進。似君子之循序漸進。而不躐等。放乎四海。似君子之欲罷不能。必求至道。故孔子取之也。若純盜虛聲。而實不足以副之。則如大雨之後。溝澮中一時充滿的水。雖亦有氾濫之勢。終是無源之水。不久卽乾。故君子恥之也。

〔四十七〕

孟子曰：一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，幾希！庶民去之，君子存之。舜明於庶物，察於人倫，由仁義行。

其不同者。獨人於其間。得形氣之正。而能有以全其性。爲少異耳。雖曰少異。然人物之所以分。實在於此。衆人不知此而去之。則名雖爲人。而實無以異於禽獸。君子知此而存之。是以戰兢惕勵。而卒能有以全其所受之正也。物。事物也。明則有以識其理也。人倫。說見前篇。察。則有以盡其理之詳也。物理固非度外。而人倫尤切於身。故其知之有詳略之異。在舜則皆生而知之也。由仁義行。則仁義已根於心。而所行皆從此出。以仁義爲美。而後勉強行之。所謂安而行之也。此則聖人之事。不待行之。而無不存矣。尹氏曰。存之者。君子也。存者。聖人也。君子所存。存天理也。由仁義行。存者能之。

非行仁義也。」

『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』者。言人與禽獸所異的地方。只有這一些也。尋常的庶民。不知道這所異的一些。把牠丟掉了。只有君子。才把這一些保存着。庶物。種種事物也。舜明白這種種事物的道理。體察人倫之所以然。一切的動作。就都自然合於仁義。不是曉得了仁義的好處。特地照着仁義去行的。『行仁義』者。『利而行之』者也。『由仁義行』者。『安而行之』者也。

〔四十八〕

孟子曰：『禹惡旨酒。而好善言。湯執中。立賢無方。文王視民如傷。望道而未之見。武王不泄邇。不忘遠。周公思兼三王。以施四事。其有不合者。』

惡。好。皆去聲。戰國策曰。儀狄作酒。禹飲而甘之。曰。後世必有亡其國者。遂疏儀狄而絕旨酒。書曰。禹

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

拜昌言。執。謂守而不及之中者。無過不及之名。方猶類也。立賢無方。惟賢則立之於位。不問其類也。而讀爲如。古字通用。民已安矣。而視之猶若有傷。雖已至矣。而望之猶若未見。聖人之愛民深而求道切如此。不自備足。終日乾乾之心也。遷。狎也。遷者。人所易狎而不遷。遠者。人所易忘而不忘。德之威。仁之至也。三王。禹也。湯也。文武也。四事。上四修之事也。時異勢殊。故其事或有所不合。思而得之。則其理初不異矣。坐以待旦。急於行也。此承上章言舜。因歷敘聖聖以繼之。而各舉其一事。以見其愛而惕勵之意。蓋天理之所以常存。而人心之所以不死也。程子曰。孟子所稱。各因其一事而言。非謂武王不能執中立賢。湯却能遷忘遠也。人謂各舉其或亦非也。聖人亦無不咸。

惡去聲。旨。味好的意思。禹厭惡味好的酒。而喜歡聽善的言語。儀狄作酒而甘。進之禹。禹飲而美之。遂疏儀狄。絕旨酒。曰。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。見戰國策。魏策。尙書。皋陶謨。曰。禹拜昌言。昌言即善言。論語亦云。禹聞善言則拜。中者。做事剛剛合着要處。沒有過頭或不及的毛病。執中。即論語堯曰篇所謂允執其中也。方法也。立賢無方。言用賢人。沒有一定辦法。不拘資格階級也。視民如傷者。是看得百姓。總像還有傷害。必定要把他醫好。而亦如也。古通用。望道而未之見者。言文王雖然已經知道道行。但他自己。還像沒有看見道的一般。泄者。狎也。不泄。邇。不忘遠者。言武王對於近者不狎。對於遠者不忘也。三王。三代聖王。禹。湯。文武也。四事。即上面所說禹。湯。文武的四件事體。自己有不合的地方。仰着頭想。日裏想不通。夜裏繼續想下去。如果想到了。那麼。就夜裏坐着。再也不睡。一直等到天亮。連忙就去做。

王者之迹熄。
謂平王東遷。
而政教號令。
不及於天下也。
詩亡。謂黍離降爲國風而雅亡也。春秋魯史記之名。孔子因而筆削之。始於魯隱公之元年。實平王之四十九年也。
乘。去聲。搏音逃。机音兀。
乘。義未詳。趙氏以爲與於田賦乘馬之事。或曰。取記載當時行事而名之也。搏机。惡獸名。古者因以爲凶人之號。取記惡垂戒之義也。春秋者。記事者必表年以首事。年有四時。

孟子曰：『王者之迹熄而詩亡，詩亡然後春秋作。晉之乘，楚之檮杌，魯之春秋，一也。其事則齊桓晉文，其文則史。』孔子曰：『其義則丘竊取之矣。』

熄，滅也。『王者之迹熄』，言周自平王東遷，文武成康王業的遺迹，都像火一般的熄滅了。朱注云：『詩亡者，謂黍離降爲國風，而雅亡也。』黍離爲詩王風篇名。王風所采本周都之王城之詩，今降而列入國風，則王都之雅亡，而頌揚文武成康等詩從此無人再詠，故曰：『詩亡也。』按周室盛時，有采詩之官，叫做『輶軒使者』，故各國風詩均得上之太師。及平王東遷以後，政令不行於諸侯，故采詩之官亦廢，於是各國之詩無人采輯，故詩經之詩至春秋中世以前爲止，所謂『詩亡』，當即指此。采詩之制既廢，則各國之政治風俗如何，不得而知。於是孔子作春秋，記各國之事，寓王者褒貶之意，故曰『詩亡，然後春秋作』也。晉之史，名曰乘，乘，載也。史所以記載事實，故名。楚之史，名曰檮杌，檮杌本惡獸，史記惡人之事以重戒，故名。魯之史，名曰春秋，因爲是編年史，故於四季錯舉其二以爲名。孔子作春秋，以魯史爲根據，其事無非齊桓公晉文公等的事，其文則魯史之舊文，但孔子筆則筆，削則削，褒則褒，貶則貶，自己有一種義法在內，故曰『其義則丘竊取之矣。』『竊取』是自謙之辭。

。故錯舉以爲所記之名也。古者列國皆有史官。掌記時事。此三者。皆其所記冊書之名也。春秋之時。五霸迭興。而桓文爲威。史。史官也。竊取者。謙辭也。公羊傳作其辭。則丘有罪焉爾。意亦如此。蓋言斷之在已。所謂筆則筆。削則削。辭莫不能贊一詞者也。尹氏曰。言孔子作春秋。亦以史之文。載當時之事也。而其辭則定天下之邪正。爲百王之大法。此又承上章歷敘聖。因以孔子之事繼之。而孔子之事。莫大於春秋。故特言之。

〔五十〕

孟子曰：『君子之澤，五世而斬。小人之澤，五世而斬。予未得爲孔子徒也，予私淑諸人也。』

澤。猶言流風餘韻也。父子相繼爲一世。三十年亦爲一世。斬。絕也。大約君子小人之澤。五世而絕也。楊氏曰。四世而絕。服之窮也。五世祖免。殺同姓也。六世親屬竭矣。服窮則遠澤衰微。故五世而斬。論君子或小人，他的事業學術，或風尚之傳於後人者，到了五世，都斷絕了。父子相繼爲一世，師生相傳亦爲一世。孟子去孔子的年代已遠，不能親受業爲孔子的弟子，而受業於孔子之門人，有孔子而曾子，而子思，而子思之門人，傳至孟子，恰好五世。故雖未得爲孔子之徒，而尚得私淑於人也。淑，善也。私淑者，間接的私下受其好處也。

私。猶藉也。淑。善也。李氏以爲方言是也。人謂子思之徒也。自孔子卒。至孟子辭梁時。方百四十餘年。而孟子已老。然則孟子之生。去孔子未百年也。故孟子言予雖未得親受業於孔子之門。然聖人之澤尙存。猶有能傳其學者。故我得聞孔子之遺於人。而我藉以善其身。蓋推尊孔子。而自謙之辭也。此又承上三章。歷敘舜禹至於周孔。而以是終之。其辭雖謙。然其所以自任之重。亦有不得而辭者矣。

〔五十二〕

先言可以者。略見而自許之辭也。後言可以無者。深而自疑之辭也。

遇取固害於廉。然遇與亦反害其惠。遇死亦反害其勇。蓋遇猶不及之意也。林氏曰。公西華受五秉之粟。是傷廉也。冉子與之。是傷惠也。子路之死於衛。是傷勇也。

逢。薄江反。惡。平聲。羿。有窮后羿也。逢蒙。羿之家衆也。羿善射。其夏自立。後爲它衆所殺。愈。猶

孟子曰：『可以取，可以無取，取傷廉。可以與，可以無與，與傷惠。可以死，可以無死，死傷勇。』

廉是不苟取於人，惠是有益益給人，勇是對於應該做的事，毫不退縮。『可以取，可以無取』者，言某項利益，在可以取，可以不取之間的。我若把這利益取來，是反有傷於廉的。『可以與，可以無與』者，言某項利益，在可以給人，可以不給人之間的。我爲要見好於人，竟給了人，這是給得沒有什麼道理的，是反有傷於惠的。『可以死，可以無死』者，言遇着一件生死關頭的事體，但是在可以死，可以不死之間的。我若不顧一切，竟以死殉了，這是反有傷於勇的。如公西華爲孔子使齊，而取冉求五秉之粟，則在公西華爲傷廉，在冉求爲傷惠。（事見論語）子路死衛，孔慚之難，是爲傷勇。（事見史記弟子傳。）

〔五十二〕

逢蒙學射於羿，盡羿之道，思天下惟羿爲愈已，於是殺羿。孟子曰：『是亦羿有罪焉。』公明儀曰：『宜若無罪焉。』曰：『薄乎云爾，惡得無罪？』

勝也。薄。言其罪差薄耳。

引。夏少康時有窮國君爲夏之諸侯，善射，百發百中。『逢』音龐。逢蒙，荀子王霸篇作蓬，門呂氏春秋具備篇作蓬蒙，淮南原道訓作逢蒙子羿之弟子，愈勝也。逢蒙既盡得羿之射法，以爲天下能勝己者，惟羿一人，於是殺之。楚辭離騷王逸注言羿田獵將歸，寒從使其家臣逢蒙射而殺之。這是一個傳說的故事。『是亦羿有罪焉』是孟子對於此事的批評。宜若殆也。公明儀見滕文公篇第一章是孟子以前的人。此非與孟子對語，特因儀有此言，故孟子引之。『曰』字以下，乃復申說己意。『薄乎云爾』者，言羿罪但較逢蒙爲薄而已。惡平聲，何也。

他。徒阿反。矣。夫夫尹之夫。並音扶。去。上聲。乘。去聲。之。齒助也。僕。御也。尹公他。衛人也。壻。正也。孺子以尹公正人。其取友必正。故度庾公必不害已。小人。庾公自稱也。金。錢也。扣。指也。令。不害人。乃以射也。乘矢。四矢也。

『鄭人使子濯孺子侵衛，衛使庾公之斯追之。子濯孺子曰：『今日我疾作，不可以執弓，吾死矣夫！』問其僕曰：『追我者，誰也？』其僕曰：『庾公之斯也。』曰：『吾生矣！』其僕曰：『庾公之斯，衛之善射者也。』夫子曰：『吾生！』何謂也？』曰：『庾公之斯，學射於尹公之他，尹公之他，學

孟子言使羿如子濯孺子。得尹公他而殺之。則必無逢蒙之禍。然夷羿篡弑之賊。蒙乃逆憐。庚斯雖全私恩。亦廢公義。其事皆無足論者。孟子蓋特以取友而言耳。

射於我。夫尹公之他，端人也；其取友必端矣！
「庾公之斯至，曰：『夫子何爲不執弓？』」曰：「今日我疾作，不可以執弓。」曰：「小人學射於尹公之他，尹公之他學射於夫子，我不忍以夫子之道反害夫子。雖然，今日之事，君事也，我不敢廢。一抽矢扣輪，去其金，發乘矢而後反。」

鄭衛二國名。子濯孺子，庾公之斯，尹公之他，都是人名。此孟子引另一故事，以明羿之不得無罪也。『之』字是助詞。古人姓與名字間，往往加『之』字，如孟之反、介之推之類。侵襲也。疾作，病發也。病故不能執弓而射。『夫』音扶，同『吧』。僕，御者也。夫子，御者及庾公之斯，稱子濯孺子也。端正也。小人，庾公之斯自稱。金，箭頭的鏃。去其鏃，則不至傷人。乘矢，四枝箭也。乘，去聲。按左傳：襄公四年，載衛獻公奔齊，公孫丁御。初，尹公佗學射於庾公差，庾公差學射於公孫丁，二子追公。庾公差曰：『射爲背師，不射爲戮。』射兩靳而還。尹公佗曰：『子爲師，我則遠矣。』公孫丁乃授公轡而射之，貫其臂。所載姓名大同小異，而行事適與此。

反。此章之旨，重在「取友必端」一語，辨之罪，正以不能取端人而授以射法也。

〔五十三〕

孟子曰：『西子蒙不潔，則人皆掩鼻而過之。雖有惡人，齋戒沐浴，則可以祀上帝。』

西子·美婦人
·蒙·猶冒也
·不潔·污穢
之物也·掩鼻
·惡其臭也
·齊·側皆反
·惡人·醜貌者
也
尹氏曰·此章
戒人之衰善·
而勉人以自新
也

西子，卽世所稱春秋時越國美女西施。按管子言毛嬙西施天下之美人，莊子亦言厲與西施，疑西施爲古美女之名，而越人以號其美女。猶善射者皆稱羿，大盜皆稱跖也。蒙，被也。不潔，污穢有臭氣的東西。西子雖美，而身上蒙被着污穢之物，人家見了她，也都把鼻頭掩住走過去，不要看她了。惡人，貌醜之人。只要齋戒沐浴，也可以去祭祀上帝。此章全是譬喻之辭。西子比本質良善的人，惡人比本質不好的人。言本質的人，只要能改過自新，則君子亦許其爲善也。

〔五十四〕

孟子曰：『天下之言性也，則故而已矣。故者，以利爲本。所惡於智者，爲其鑿也。如智者，若禹之行水也，則無惡於智矣。禹之行水也，行其所無

性者·人物所
得以生之理也
·故者·其已
然之跡·若所
謂天下之故也
·利·猶順也
·窮其自然之
勢也·言事物

之理。雖形而難知。然其發見之已然。則必有達而易見。故天下之言性者。但言其故而理自明。猶所謂善言天者。必有屬於人也。然其所謂故者。又必本其自然之勢。如人之善。水之下。非有所矯揉造作而然者也。若人之爲惡。水之在山。則非自然之故矣。惡。爲。並去聲。

事也。如智者，亦行其所無事，則智亦大矣。天之高也，星辰之遠也，苟求其故，千歲之日至，可坐而致也。

此章，自來注家多以為是孟子論性之言，其實是孟子批評當時言性者之言。孟子之時，言性者甚多，或謂性惡，或謂性有善有不善，或謂性無善無不善，或謂性可以爲善可以爲不善，要皆持之有故。故曰『天下之言性也，則故而已矣。』故者，即荀子所謂『持之有故』之『故』。墨子所謂『故，所若而然也。』故者，有之必然。之『故』，爲議論之根據，斷定之前提者也。『則』是效法，根據之意。墨子小取云：『故中效，則是也；不中效，則非也。』『中效』之『故』，方可以爲『則』。例如墨子經云：『圓，一中同長也。』（即直徑。）『一中同長』，即『圓』之『故』。凡以『一中同長』畫成者，皆是圓形，故『一中同長』之『故』，爲『中效』者，而可以爲畫圓之『則』。以『利爲本』之『利』，順也，宜也。孟子所謂『利』，即墨子所謂『中效』。此謂天下之言性者，皆各有其所據爲論證之『故』。但所謂『故』者，當以『利』爲本。若所依據之『故』，爲不『利』者，則其言爲穿鑿之論，而不合於自然矣。但喜爲穿鑿之論者，皆自命爲智者，人以其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，亦羣譽爲智者。故又曰：『所惡於智者，爲其鑿也。』鑿，即穿鑿，謂詭辯者奮其私智臆說，取不足據或並非事實之論證，牽強附會，發爲架空之言論也。惡，去聲，厭惡也。行水，即治水。禹之治

而有所事。是以水得其潤下之性。而不爲害也。天雖高。星辰雖遠。然求其已然之跡。則其運有常。雖千歲之久。其日至之度。可坐而得。倪於事物之近。若因其故而求之。豈有不得其理者。而何以穿鑿爲哉。必言日至者。造曆者以上古十一月甲子朔。夜半冬至爲曆元也。程子曰。此章專爲智而發。愚謂事物之理。莫非自然。順而循之。則爲大智。若用小智。而鑿以自私。則害於性。而反爲不智。程子之言。可謂深得此章之旨者矣。

水。因勢利導。純任自然。絕無奮其私智。師心自用之事。故能行所無事。如此謂「智者」。亦能絕不矯揉造作。傳會穿鑿。如禹之行所無事。則方可謂爲真智。故曰「則智亦大矣」。此以禹之治水爲喻也。「日至」即冬至之日。致者。推算而得之。言雖以天之高。星辰之遠。苟能求其「故」。則善曆法者。能推算得千年之冬至。天文曆法。尙可以其「故」推算之。況水之「性」乎？

〔五十五〕

公行子。齊大夫。右師。王驥也。簡。略也。朝。音廟。是時齊卿大夫。以君命弔。若各有位次。若屬禮。凡有爵者之喪禮。則職喪設其禁令。序其事。故云朝廷也。歷更涉也。位。

公行子有子之喪。右師往弔。入門。有進而與右師言者。有就右師之位而與右師言者。孟子不與右師言。右師不悅曰。『諸君子皆與驪言。孟子獨不與驪言。是簡驪也。』孟子聞之曰。『禮。朝廷不歷位而相與言。不踰階而相揖也。我欲